摩根基金管理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关于旗下基金和代理互认基金的风险等级变化的通知

根据《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》、《基金募集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（试行）》和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细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，摩根基金管理（中国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严格遵循投资者利益优先原则，积极落实投资者适当性管理，对旗下公募基金和代理互认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定期复核。根据我司旗下基金和代理互认基金最新的运作数据，本公司调整了部分公募基金综合风险评级（具体见下表），新风险评级自 2026 年 11 月 5 日起生效，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。

风险提示：

销售机构根据投资者适当性法律法规对基金进行风险评价，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不同，因此不同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等级评价结果可能存在不同。风险评级行为不改变本基金的实质性风险收益特征，但由于风险等级分类标准的变化，本基金的风险等级表述可能有相应变化，具体风险评级结果应以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，投资者应及时关注基金风险等级的变化并谨慎决策，以确保自身的投资决策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。

摩根基金管理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2026 年 10 月 29 日

附：摩根基金旗下基金和代理互认基金风险等级变化一览表（最新风险评级于2026 年 11 月 5 日起生效）

评级调高：

基金代码	基金简称	风险等级（新）	风险等级（旧）
000328	摩根转型动力混合A	R4-中高风险	R3-中风险
015074	摩根转型动力混合C	R4-中高风险	R3-中风险
000524	摩根民生需求股票A	R4-中高风险	R3-中风险
017099	摩根民生需求股票C	R4-中高风险	R3-中风险
001192	摩根整合驱动混合A	R4-中高风险	R3-中风险
016920	摩根整合驱动混合C	R4-中高风险	R3-中风险